

中国南方回族古籍整理第十六次协作会在广州召开

11月14日,由广东省民族宗教研究院承办的中国南方回族古籍整理第十六次协作会在广州召开,来自江西、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等省区的民族古籍办(中心)、民族院校、民族研究院(所)、伊斯兰教协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负责人、专家、学者、编辑人员和民族工作干部共28人参加了会议。

会上,中国南方回族古籍丛书编委会通报了《中国南方回族文史资料辑要》第六册即《南方回族习俗文史资料辑要》和《中国南方回族古籍资料选编》补遗之三即《南方回文学与社团资料补遗》编纂出版工作的完成情况,肯定了取得的成绩,讨论了书稿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并对《中国南方回族古籍资料选编》补遗之四即《南方回族历史人物资料

补遗》的编纂工作任务进行了安排和部署。与会代表还围绕加强各兄弟省区的交流与联系、寻找新的选题、总结表彰、改进和完善中国南方回族古籍整理协作机制等进行了深入讨论。

会议商定,2020年由广西主编出版《南方回族历史人物资料补遗》一书,并于同年由广西壮族自治区少数民族古籍保护研究中心承办中国南方回族古籍整理第十七次协作会。

《中国南方回族文史资料辑要》全套六册,其编纂工作始于2013年,内容涉及中国南方回族团体、经济、教育、文化、习俗、人物等方面,该套书的出版将为世人了解回族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及回族与其他民族的交往、交流、交融提供翔实资料,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

(钟奕)

广西壮汉双语教育暨民族语言文化传承学术研讨会在广西民族师范学院召开

11月16日,由广西民族师范学院主办,广西民族师范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左江流域民族文化研究中心承办的广西壮汉双语教育暨民族语言文化传承学术研讨会在广西民族师范学院举行。

广西民族师范学院党委书记、副校长韦永恒教授,自治区民宗委副巡视员余飞,崇左市教育局副局长黄创新,崇左市民宗委副主任陆峰,中央民族大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院副院长周国炎教授,广

西民族大学文学院副院长黄平文教授,以及来自上林、大新、天等和凭祥等县市的近50名民族语言文化专家、学者、壮汉双语学校教师代表出席此次研讨会。

会上,余飞指出,壮汉双语教育师资的培养要依托广西民族语言工作的成果和实际,从基础性、边疆性、紧密性三方面出发,加强民族语言理论的研究。壮汉双语教师代表就壮汉双语教学存在的问题及对策依次进行发言。

(姜诗露)



龙胜:侗寨群众“足不出村”实现就业增收

11月15日,在龙胜各族自治县平等镇龙坪村,当地侗族群众在制作手工艺品。近年来,龙坪村在当地致富带头人的推荐下,与广东一家企业进行“订单式”合作,厂家将手工艺品原料从广东寄送到该村,由当地群众进行手工初加工,并定期收购成品,每户每月可获得1000多元的收入,目前全村有50多户加入到手工艺品制作行列,“足不出村”也能增收致富。

(潘志祥 杨艳梅)

2019年“品牌强桂”高峰论坛暨新时代品牌传播学术研讨会顺利举行

11月15日,2019年“品牌强桂”高峰论坛暨新时代品牌传播学术研讨会在南宁师范大学举行。研讨会旨在探讨新时代背景下、新经济形势下广西品牌如何准确把握形势、构建品牌战略、扩大影响力、振兴广西品牌。来自广西知名企业、广告公司、新闻媒体以及高校的60余位专家参与了研讨会。

在分论坛主题交流会上,来自高校的教授、企业家、媒体人针对广西品牌强桂的意义和策略,以及新经济形势下广西品牌的机

会与挑战,新时代品牌传播的理论和探索进行研讨。广西三月三杂志社总编辑、译审覃祥周在会上介绍了“中国(广西)壮语春节联欢晚会”这个壮乡文化品牌的有关情况,引起了与会专家学者的关注。大家一致为“壮乡这张亮丽的名片”而感到骄傲和自豪。企业家纷纷呼吁,广告品牌人才缺乏,企业希望高校能够培养出更多能力强的新媒体人才,为输送品牌宣传的高素质人才作出贡献。

(梁培宏)

第二届全区中小學生民族团结进步知识竞赛在南宁成功举办

11月16日,由自治区教育厅主办,广西民族大学承办的第二届全区中小學生民族团结进步知识竞赛现场大赛在广西民族大学成功举办。来自广西14个地级市的14支代表队共42名选手参赛,最终百色市代表队获得一等奖。

自治区教育厅巡视员唐耀华,广西民族大学党委书记卜成林出席大赛并颁奖。

唐耀华表示,自治区教育厅从4月份开始启动“喜迎新中国成立70周年深入推进学校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活动年,举办了“壮族三月三·和谐在八桂”、汉字听写大赛、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征文活动、民族团结进步知识网络竞赛、民族团结进步知识现场大赛等一系列活动,目的在于以赛促学,以学促行,进一步普及民族团结进步知识,教育引导各族学生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思想,增强“五个认同”意识,夯实民族团结基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据悉,本次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注重趣味性、互动性和竞争性,得到了全区广大师生的热烈响应,特别是民族团结进步知识网络竞赛,参与学习和比赛的学生人数达316万人次,参与人数规模大,影响范围广,办出了实效。

(覃其文)

第二届广西弘勤文化研究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在南宁举行

11月16日,第二届广西弘勤文化研究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在南宁举行。来自广西、湖北、广东、香港等地的汉、壮、土家、布依、毛南、仡佬、侗、苗、瑶、侗、傣、水、京等13个民族的198名文化人士和企业家代表参加了大会。

该研究会于2014年10月18日在南宁成立,是由广西民族民俗文化研究者和热衷于中华民族文化研究的各界人士自愿组成的学术性、非营利性民间社团组织。业务范围包括研究中华民族民俗文化和广西地方民族历史积淀文化,促进社会和谐和经济发展;开展国内外、区内外民族民俗文化交流 and 联谊活动,为广西民族民俗文化研究和广西经济发展作出贡献;积极参与公益慈善、光彩事业捐赠活动。

该研究会成立5年来,学术研究有突破性成果,广西民族文化得到进一步弘扬。一些会员把他们创作的山歌《东兰武篆民谣》《都安取切溜》等壮族歌调唱到了美国纽约,深受美国观众的欢迎和好评。公益性活动形式多样,做好助贫、助困、助学、助医、助老、助残为主题的公益服务。5年来共奖励考上北大清华的17位学子,帮扶283人次贫困学生上学;会员单位及会员个人共捐赠助贫、助困、助学、助医、助老、助残的资金总计在300万元以上。

(覃祥周)

权威解读

《广西壮族自治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条例》条文解读

(之二十九)

《条例》第二十九条:“违反本条例第十五条规定,不规范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予以警告,并督促其限期改正。”本条是关于不规范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处罚规定。

本条例的公布施行,标志着我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学习使用走上了法制化的轨道,对于推进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以及增强民族团结进步,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民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违法必究是依法治国基本要求的关键环节,是保证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健康发展的要求。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使用规范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精神文明状况的重要标志之一。不规范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不是好事,也不是一件小事,其直接关系语言文字的正确使用和健康发展,严重的关系民族稳定和发展。但是,语言文字问题不同于其他问题,立法的目的不是为了处罚,而是要

提高群众的语言文字规范意识。因此,违反本条例被追究法律责任的规定比较少,主要是以教育引导为主,以处罚为辅,处罚主要也是行政处罚。本条款处罚有两种形式:一是责令改正;二是予以警告,并督促其限期改正。目前,我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应用不是很广泛,但是不规范使用的情况也时常出现,有的还到了很严重的地步。这种情况得不到及时纠正,久而久之成为一种习惯,极易引起误导。出现这些不规范使用现象的原因,一是宣传教育不够,民族语言文字规范的意识淡薄;二是没有相关法规制度,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基础规范标准和管理要求缺乏;三是相关部门管理力度不够,手段缺失。因此,必须大力宣传普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条例》,维护《条例》的权威性和实效性;二是扎实开展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促进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规范使用;三是本《条例》出台后,一定要严格执法、及时纠错。